

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
升高二語文班甄選簡章

地址：10367 臺北市大同區承德路 3 段 336 號
電話：(02)25961567 轉 125
網址：<https://www.mlsh.tp.edu.tw/>

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升高二語文班甄選

重要日程表

日 期	星期	項 目
112.06.02	五	◎公告簡章 (https://www.mlsh.tp.edu.tw/)
112.06.16	五	◎公告平均成績 PR60 之分數及國文科與英文科成績加總 PR60 之分數 (12:00) 註：上列成績僅採計至第二學期第二次期中考。
112.06.30 112.07.03	五 一	◎報名 (09:00~13:00)
112.07.03	一	◎公布試場分配表 (17:00)
112.07.04	二	◎面試 (09:00)
112.07.05	三	◎榜示錄取名單 (17:00)

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 **升高二** 語文班甄選簡章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本校 111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第 1 次會議決議。
- 二、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語文班工作小組會議決議。

貳、招生目標

- 一、培育對人文社會學科有興趣學生，啟迪自主探究與獨立思考的能力。
- 二、發掘具備語文領域發展潛力學生，奠定兼具中英文專長的未來人才。

參、招生人數：依實際出班人數決定（另行公告）。

肆、實施對象：本校高一升高二學生。

伍、報名辦法

- 一、報名資格：符合實施對象之規定且具有下列條件者，得參加本次甄選。
 - （一）高一第一學期總成績及第二學期第一、二次期中考之平均成績達 PR60 以上。
 - （二）高一國文科與英文科之第一學期成績及第二學期第一、二次期中考之平均成績均及格。
 - （三）高一國文科與英文科之第一學期成績及第二學期第一、二次期中考平均成績加總達 PR60 以上。
- 二、報名時間：112 年 6 月 30 日（五）、7 月 3 日（一）09：00~13：00。
- 三、報名地點：教務處教學組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現場報名。
- 五、報名手續
 - （一）**報名表**（含**准考證**，請填妥自行填寫部分）如附件一，以正楷詳細填寫資料。
 - （二）**備審資料**如附件二，以正楷詳細填寫資料。
 - （三）最近 6 個月內 2 吋正面半身脫帽不修底片光面之黑白或淺色背景彩色**照片一式 2 張**，背面以正楷書寫姓名和身分證字號（1 張黏貼於報名表，1 張黏貼於准考證）。
 - （四）報名手續完成後，即不得任意更改報名相關資料。

六、報名程序

- (一)繳交報名表件
- (二)資格審查
- (三)領取准考證

陸、甄選方式及時間

- 一、資料審查
- 二、面試：7 月 4 日(星期二) 09：00 (請攜帶准考證)

柒、甄選地點

- 一、考場：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
- 二、考場平面圖和試場分配表於 112 年 7 月 3 日(星期一) 17：00 前公布於本校網站 (<https://www.mlsh.tp.edu.tw/>) 及教務處門口。

捌、成績計算

- 一、甄選總成績：資料審查(滿分 100 分，佔 30%)、面試(滿分 100 分，佔 70%)
- 二、依甄選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甄選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如下：
高一「第一學期總成績」及「第二學期第一、二次期中考」平均成績(小數點下 2 位)。

玖、錄取方式

- 一、公告方式及時間：錄取名單於 112 年 7 月 5 日(星期三) 17：00 前公布於本校網站 (<https://www.mlsh.tp.edu.tw/>) 及教務處門口。
- 二、凡經公告錄取之學生逕行編入本校高二語文班。

拾、經費需求

- 一、本校相關經費下支應。
- 二、爭取各界資源與補助。
- 三、語文班部份課程與活動，需由學生自費參與。

拾壹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語文班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、校長核定後，調整部分選修課程、彈性學習時間，改開設專修課程，並規劃相關語文類、生命教育及服務學習等非正式課程。專修課程開設如下：

年級		高一		高二(第 1、2 班群)		高三(第 1、2 班群)	
課程名稱	學分數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	第一學期	第二學期
	學期						
專修課程	中文閱讀指導(分組)	2	(2)				
	英文閱讀指導(分組)	(2)	2				
	中文寫作專題(分組)			2	(2)		
	英文專題討論與實作(分組)			(2)	2		
	中文創意寫作(分組)					1	(1)
	英文創意寫作(分組)					(1)	1
	英語口說訓練(初階)	1	1				
	英語口說訓練(進階)			1	1		
	專修課程學分數小計	3	3	3	3	1	1
非正式課程		① <u>藍天課程</u> ：參加主題閱讀活動、Reading Pie & Writing Pie 活動、文學地景走讀等。 ② <u>星光課程</u> ：擔任英語歌唱、英語簡報比賽活動主持人或校園外語導覽員、參加閱讀種子培訓等。 ③ <u>攀峰計畫</u> ：參加小論文比賽、英語簡報比賽、個人語文類校內外競賽活動等。 ④ <u>碧海活動</u> ：觀摩他校資優班或實驗班成果發表，參與大師開講或參加校外藝文講座或營隊等。 ⑤ <u>寰宇活動</u> ：參與國際教育交流、旅行計畫，修習第二外語課程或大學預修課程等。		① <u>藍天課程</u> ：參加主題閱讀活動、Reading Pie & Writing Pie 活動、文學地景走讀等。 ② <u>星光課程</u> ：參加服務學習、生命教育課程活動、擔任校園外語導覽員等。 ③ <u>攀峰計畫</u> ：參加小論文比賽、英語歌唱比賽、英語簡報比賽、表演藝術工作坊、個人語文類校內外競賽活動等。 ④ <u>碧海活動</u> ：觀摩他校資優班或實驗班成果發表，參與大師開講或參加校外藝文講座或營隊等。 ⑤ <u>寰宇活動</u> ：參與國際交換學生接待家庭計畫，修習第二外語課程或大學預修課程等。		① 完成學習歷程檔案。 ② 出版學生畢業創作成果集。	

二、語文班學生在學期間(高三上學期結束前)須完成下列各項學習活動：

- (一)須參加校內外之外語相關競賽、活動或營隊至少 1 次。
- (二)須參加校內外之藝文相關競賽至少 1 次。
- (三)須參加校內外之藝文相關活動或營隊至少 1 次。
- (四)須參加全國小論文比賽至少 1 次。
- (五)須參加生命教育及服務學習課程活動。

三、語文班學生於高一升高二及高二升高三時，因學習興趣改變、學習意願低落、適應困難、未能完成各項學習活動，或學習評量結果為專修課程任一科補考前學年成績低於 60 分，或國文、英文任一科補考前學年成績低於全年級前 40%者，經本校語文班工作小組會議評估、決議通過後，由學校輔導學生轉入普通班。所空出之學生名額，透過校內遴選同年級具語文潛能之學生入班。

拾貳、本簡章經本校語文班工作小組會議決議通過、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**升高二**語文班甄選報名表

准考證編號 (請勿填寫)	
-----------------	--

請貼二吋
正面半身
著校服、
脫帽相片

考生基本資料	
姓 名	
身分證字號	
性 別	

監護人	姓名				關係		電話	()
	郵遞區號		地址					
監護人簽章								

(請 勿 自 行 撕 開)

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
升高二語文班甄選准考證

請貼二吋
正面半身
著校服、
脫帽相片

准考證
編 號： _____
(上欄請勿填寫)

姓名： _____
電話： _____

(照片由教務處蓋章始具效用)

測驗日期：112 年 7 月 4 日 (星期二)
測驗科目及時間：詳見背面考程表

考 生 注 意 事 項

1. 考生請按各節考試公告時間入場，准考證須置於桌面左上角。遲到 20 分鐘以上不准入場，考試開始 30 分鐘內不准出場。
2. 考生應自行檢查桌角、准考證及答案卡(卷)號碼。
3. 文具自備，測驗時不得向他人借用。行動電話及 MP3、MP4 等多媒體播放(通信)器材及教科書、參考書等非應考物品均不得攜帶入試場。
4. 答案卡(卷)不得書寫姓名、座號或不相干之文字或標誌。
5. 答案卡用 2B 黑色軟心鉛筆畫記，嚴禁使用修正液。
6. 考生不得將試題及答案卡(卷)攜出試場，違者該科不予計分。
7. 准考證須妥為保存，如有毀損或遺失，應於測驗當日攜帶身分證件及本人兩吋相片一張，向考場試務中心(教務處)申請補發。
8. 考試地點：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

甄選考程表

	時 間	科 目	備 註
7 月 4 日 (二)	09:00	面 試	請攜帶甄選 准考證。

錄取結果於 7 月 5 日(三)17:00 前公布於本校網站 (<https://www.mlsh.tp.edu.tw/>) 及教務處門口。

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 **升高二** 語文班甄選備審資料

姓名		性別		班級座號	
自我介紹					
甄選動機					
特殊表現或作品					

(本表格式可自行增減)